

工商管理学院关于做好寒假期间安全工作的通知

寒假将至，为做好寒假期间学院安全工作，杜绝各类安全事故的发生，保障校园安全和全院广大师生生命财产安全，根据东北大学《关于切实做好岁末年初及寒假期间学校安全工作的通知》（东大校字〔2018〕127号）文件精神，结合我院实际情况，现将寒期间有关安全工作的要求通知如下：

一、加强组织领导，落实安全责任

学院高度重视寒假安全工作，坚持“安全第一，预防为主，综合治理”的方针；全体师生务必认真履行隐患排查职责，确保生命财产安全。对因责任不落实、工作不到位造成安全事故的，将依法依规追究相关人员责任。务请各位老师落实以下安全责任：

1. 在离开办公室（实验室）前务必关闭所有电源，关好门窗，防止火灾发生和财产丢失。

2. 办公室（实验室）内不得使用违章电器，不得使用明火，不得吸烟。严禁使用“三无”电器产品，切勿在同一个插排上插过多电器设备。

3. 办公室（实验室）内无人的情况下，电器设备应关闭、不得有设备充电等情况，并彻底清理电源、插排等电器设备设施周边可燃物品，不得堵塞消防通道。

4. 自觉遵守各项安全规章制度，提高网络信息安全意识，不信谣、不传谣，预防网络诈骗上当及校园网贷等金融风险。

二、开展安全检查，整改安全隐患

寒假前，学院将对所负责的公房区域进行一次集中安全检查，全面排查安全隐患。对检查中发现网格区域内的各种安全隐患，学院将以书面、邮件形式告知各网格化责任人立即整改。

三、提高安全意识，避免安全事故

寒假期间，全院师生务必要自觉遵守国家、学校各项安全规章制度，强化安全意识、提高自我防范能力，有针对性地了解掌握防火防爆、防盗防骗、防交通事故、防拥挤踩踏、防地震等安全知识，切实提高自身的安全防范意识和应急避险能力。

四、畅通信息渠道，严格落实值班制度

学院已安排好寒假值班工作，值班人员必须坚守岗位，尽职尽责，每天要检查负责区域的安全情况，及时掌握安全动态信息，并做好检查记录。如发生各种突发事件、不稳定事件或不稳定苗头，要快速向上级领导反应，及时妥善处理，并立即报告。

学校总值班室电话：83687388；

公安处值班室电话：83687777；

安委会办公室电话：83688633；

学院值班室电话：83687683。

